嘉義縣民雄鄉興中國民小學母語日實施計畫

一、實施目標：

 1.增進本校師生母語的能力。

 2.培養本校師生應用母語及俚語的能力。

 3.營造說母語環境，增進師生互動關係

 4.充分了解鄉土語言的文化內涵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全體師生

三、實施原則：

 1.以全校師生為對象全面實施。

 2.採用語言以學區內大多數學生的母語(閩南語)為主。

四、實施時間：訂定每週二為學校母語日。

五、實施重點：

 1.母語日當天下課時間，學生與學生或學生與老師之對話、打招 呼µµµµµ等，以母語應對為原則。

 2.母語日當天上課時間請級任老師依課程內容、性質採彈性方式實施；各領域教學，亦可配合做母語教學的課程統整活動。

 3.晨間活動播放母語教學CD。

 4.由學校教師定期每週二(母語日)學生朝會時間，介紹台灣諺語、俚語。

 5.定期於鄉土語言公佈欄張貼臺灣俚語及其涵意、用法等。

六、預期成效：

 1.透過母語教學能正確利用母語來進行溝通。

 2.透過母語教學能熟悉鄉土語言特色。

 3.透過母語日的實施，學生能認識鄉土文化內涵。

七.本計畫呈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